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加一致行动人及持股在一致行动人之间 内部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股份变动属于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露笑科技”）之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成员持有股份构成发生变化，其合计持股比例和数量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涉及公司控制权的变化，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一、控股股东增加一致行动人及内部转让股份情况概述

公司于近日获悉，因资产规划需要，公司控股股东露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露笑集团”）拟以大宗交易方式向凯信露笑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私募基金产品”）转让不超过 14,500,000 股（含本数）公司股票，同时露笑集团与上述相关私募基金产品签署《一致行动协议》。2022 年 12 月 1 日，露笑集团完成转让合计 11,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7%，2022 年 12 月 2 日，露笑集团完成转让合计 3,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8%，截止本公告日，露笑集团完成转让合计 14,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5%，本次股份的内部转让已经实施完毕。

上述股份变动系公司之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进行的股份转让，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和数量发生变化。该计划实施前，露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72,010,732 股，占总股本的 14.15%；该计划实施后，露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不变。

二、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上述股份交易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私募基金产品通过上述计划受让的本公司股票将与露笑集团的持股共同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3、上述计划属于公司之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成员或持有股份构成发生变化，其合计持股比例和数量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涉及公司控制权的变化，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4、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督促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露笑集团出具的《关于增加一致行动人及持股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日